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及文件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分别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周恩鸿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经营层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获取较好的短期财务投资收益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理财产品的投资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。

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44 号）。

（二）在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，以 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促进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。

因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45号）。

（三）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；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46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三日

董事会

